

ALIBABA CLOUD

# 阿里云

消息服务MNS  
快速入门

文档版本：20220418

 阿里云

## 法律声明

阿里云提醒您在使用或阅读本文档之前仔细阅读、充分理解本法律声明各条款的内容。如果您阅读或使用本文档，您的阅读或使用行为将被视为对本声明全部内容的认可。

1. 您应当通过阿里云网站或阿里云提供的其他授权通道下载、获取本文档，且仅能用于自身的合法合规的业务活动。本文档的内容视为阿里云的保密信息，您应当严格遵守保密义务；未经阿里云事先书面同意，您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本手册内容或提供给任何第三方使用。
2. 未经阿里云事先书面许可，任何单位、公司或个人不得擅自摘抄、翻译、复制本文档内容的部分或全部，不得以任何方式或途径进行传播和宣传。
3. 由于产品版本升级、调整或其他原因，本文档内容有可能变更。阿里云保留在没有任何通知或者提示下对本文档的内容进行修改的权利，并在阿里云授权通道中不时发布更新后的用户文档。您应当实时关注用户文档的版本变更并通过阿里云授权渠道下载、获取最新版的用户文档。
4. 本文档仅作为用户使用阿里云产品及服务的参考性指引，阿里云以产品及服务的“现状”、“有缺陷”和“当前功能”的状态提供本文档。阿里云在现有技术的基础上尽最大努力提供相应的介绍及操作指引，但阿里云在此明确声明对本文档内容的准确性、完整性、适用性、可靠性等不作任何明示或暗示的保证。任何单位、公司或个人因为下载、使用或信赖本文档而发生任何差错或经济损失的，阿里云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在任何情况下，阿里云均不对任何间接性、后果性、惩戒性、偶然性、特殊性或刑罚性的损害，包括用户使用或信赖本文档而遭受的利润损失，承担责任（即使阿里云已被告知该等损失的可能性）。
5. 阿里云网站上所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著作、产品、图片、档案、资讯、资料、网站架构、网站画面的安排、网页设计，均由阿里云和/或其关联公司依法拥有其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商标权、专利权、著作权、商业秘密等。非经阿里云和/或其关联公司书面同意，任何人不得擅自使用、修改、复制、公开传播、改变、散布、发行或公开发表阿里云网站、产品程序或内容。此外，未经阿里云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人不得为了任何营销、广告、促销或其他目的使用、公布或复制阿里云的名称（包括但不限于单独为或以组合形式包含“阿里云”、“Aliyun”、“万网”等阿里云和/或其关联公司品牌，上述品牌的附属标志及图案或任何类似公司名称、商号、商标、产品或服务名称、域名、图案标示、标志、标识或通过特定描述使第三方能够识别阿里云和/或其关联公司）。
6. 如若发现本文档存在任何错误，请与阿里云取得直接联系。

# 通用约定

格式	说明	样例
 危险	该类警示信息将导致系统重大变更甚至故障，或者导致人身伤害等结果。	 危险 重置操作将丢失用户配置数据。
 警告	该类警示信息可能会导致系统重大变更甚至故障，或者导致人身伤害等结果。	 警告 重启操作将导致业务中断，恢复业务时间约十分钟。
 注意	用于警示信息、补充说明等，是用户必须了解的内容。	 注意 权重设置为0，该服务器不会再接受新请求。
 说明	用于补充说明、最佳实践、窍门等，不是用户必须了解的内容。	 说明 您也可以通过按Ctrl+A选中全部文件。
>	多级菜单递进。	单击设置> 网络> 设置网络类型。
<b>粗体</b>	表示按键、菜单、页面名称等UI元素。	在结果确认页面，单击 <b>确定</b> 。
Courier字体	命令或代码。	执行 <code>cd /d C:/window</code> 命令，进入Windows系统文件夹。
斜体	表示参数、变量。	<code>bae log list --instanceid</code> <i>Instance_ID</i>
[ ] 或者 [a b]	表示可选项，至多选择一个。	<code>ipconfig [-all -t]</code>
{ } 或者 {a b}	表示必选项，至多选择一个。	<code>switch {active stand}</code>

# 目录

- 1.快速入门概述 ----- 05
- 2.开通消息服务MNS并授权 ----- 07
- 3.队列模型快速入门 ----- 09
  - 3.1. 创建队列 ----- 09
  - 3.2. 发送消息 ----- 09
  - 3.3. 接收消息 ----- 10
  - 3.4. 删除队列 ----- 10
- 4.主题模型快速入门 ----- 11
  - 4.1. 创建队列 ----- 11
  - 4.2. 创建主题 ----- 11
  - 4.3. 创建订阅 ----- 12
  - 4.4. 发布消息 ----- 12
  - 4.5. 接收消息 ----- 13
  - 4.6. 删除队列 ----- 13
  - 4.7. 删除主题 ----- 14
- 5.FAQ ----- 15
  - 5.1. 系统中如何标识消息？ ----- 15
  - 5.2. MNS如何保证多个消费者访问同一消息队列，不会丢失消息或重复消..----- 15
  - 5.3. 每条消息会被消费多少次？ ----- 15
  - 5.4. 如何配置MNS以支持更长的消息保留期？ ----- 15
  - 5.5. 如何配置MNS以支持更大的消息大小？ ----- 15
  - 5.6. 消息数、活跃消息数、延迟消息数分别表示哪些消息？ ----- 16
  - 5.7. 消息服务消息批量操作注意事项 ----- 16
  - 5.8. 消息优先级为1，就一定优先吗？ ----- 16
  - 5.9. MNS数据丢失或查询不到如何处理？ ----- 17

# 1.快速入门概述

本文以简单明了的方式让您快速上手。

## 背景信息

提供队列模型和主题模型。

- 队列模型：支持一对一的消费模式。
  - [队列模型](#)
  - [队列模型消息流](#)
  - [队列模型特性](#)
  - [队列模型名词解释](#)
- 主题模型：支持一对多的发布订阅模式。
  - [主题模型](#)
  - [主题模型消息流](#)
  - [主题模型特性](#)
  - [主题模型名词解释](#)

## 队列模型快速入门

如[队列模型快速入门流程](#)所示，本教程以直接在控制台发送和接收消息为例。

队列模型快速入门流程



队列模型在控制台发送和接收消息的流程如下：

1. [创建队列](#)
2. [发送消息](#)
3. [接收消息](#)
4. [删除队列](#)

## 主题模型快速入门

主题模型支持消息投递到队列，如[主题模型快速入门流程](#)所示。

主题模型快速入门流程



主题模型投递消息至队列的流程如下：

1. [创建队列](#)
2. [创建主题](#)
3. [创建订阅](#)
4. [发布消息](#)
5. [接收消息](#)

6. [删除队列](#)

7. [删除主题](#)

## 更多信息

使用多语言SDK实现消息收发，请参见[SDK参考](#)。

## 2. 开通消息服务MNS并授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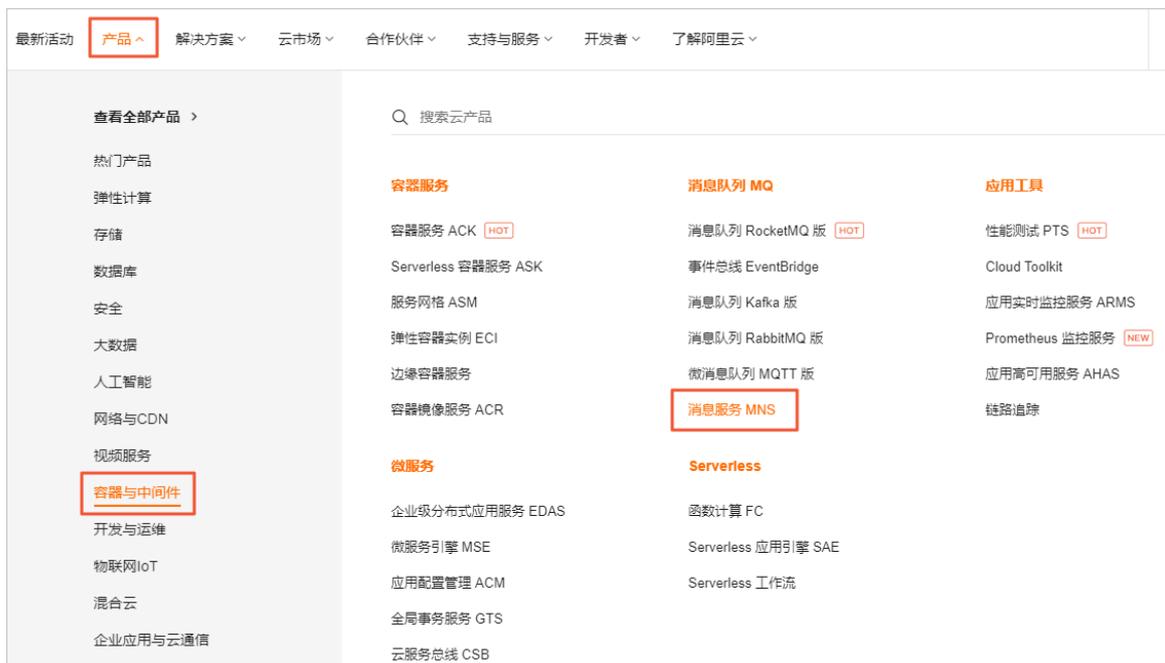
使用前，您需在产品页开通该服务。如果您的账号为RAM用户，必须让阿里云账号为RAM用户进行授权，才能通过控制台或API访问相应的资源，并使用资源通过SDK收发消息。本文介绍如何开通和授权RAM用户。

### 前提条件

您已注册阿里云账号。更多信息，请参见[阿里云账号注册流程](#)。

### 步骤一：开通消息服务MNS

1. 登录[阿里云官网](#)，选择产品 > 容器和中间件 > 消息服务 MNS。



2. 在产品页，单击立即开通。
3. 请仔细阅读消息服务MNS服务协议，选中消息服务MNS服务协议，然后单击立即开通。页面显示恭喜，开通成功！。

### 步骤二：（RAM用户必选）为RAM用户授权

1. 使用阿里云账号登录[RAM控制台](#)。
2. 在左侧导航栏，选择身份管理 > 用户。
3. 在用户页面，单击目标RAM用户操作列的添加权限。
4. 在添加权限面板，为RAM用户添加权限。
  - i. 选择授权应用范围。
    - 整个云账号：权限在当前阿里云账号内生效。
    - 指定资源组：权限在指定的资源组内生效。

**说明** 指定资源组授权生效的前提是该云服务已支持资源组。更多信息，请参见[支持资源组的云服务](#)。

ii. 输入被授权主体。

被授权主体即需要授权的RAM用户，系统会自动填入当前的RAM用户，您也可以添加其他RAM用户。

iii. 选择权限策略。

 **说明** 每次最多绑定5条策略，如需绑定更多策略，请分次操作。

5. 单击**确定**。

6. 单击**完成**。

提供以下系统策略，您可以根据权限范围为RAM用户授予相应权限。

权限策略名称	说明
AliyunMNSFullAccess	的管理权限，等同于阿里云账号的权限，被授予该权限的RAM用户具有所有消息收发权限和控制台所有功能操作权限。
AliyunMNSReadOnlyAccess	的只读权限，被授予该权限的RAM用户仅有通过访问控制台或调用API读取资源信息的权限。

 **说明** 系统策略权限的授权范围较大，例如授予AliyunMNSFullAccess权限后，RAM用户将拥有所有资源的操作权限。为了实现更细粒度的授权需求，提供了更多的自定义权限策略。更多信息，请参见[自定义策略](#)。

## 后续步骤

您可以单击**管理控制台**继续创建资源。更多信息，请参见[快速入门](#)。

## 3. 队列模型快速入门

### 3.1. 创建队列

本文介绍如何通过控制台创建队列。

#### 前提条件

[开通消息服务MNS并授权](#)

#### 操作步骤

1. 登录[消息服务MNS控制台](#)。
2. 在左侧导航栏，单击**队列列表**。
3. 在顶部菜单栏，选择地域。
4. 在队列列表页面，单击**创建队列**。
5. 在创建队列面板配置以下参数，然后单击**确定**。
  - **名称**：队列名称。
  - **消息最大长度**：发送到队列的消息体的最大长度。
  - **长轮询时间**：当队列中没有消息时，该队列的ReceiveMessage请求的最大等待时长。
  - **消息可见性超时时间**：消息从队列中取出后从Active状态变成Inactive状态后的持续时间。
  - **消息保存时长**：消息在队列中的最长存活时间。从发送到队列开始经过此参数指定的时间后，不论消息是否被取出都将被删除。
  - **消息定时时间**：发送到队列的所有消息将延后此参数指定的时间后被消费。
  - **启用日志功能**：是否开启日志管理功能。

队列列表页面目标队列已创建。

### 3.2. 发送消息

本文介绍如何通过控制台向队列发送消息。

#### 前提条件

[创建队列](#)

#### 操作步骤

1. 登录[消息服务MNS控制台](#)。
2. 在左侧导航栏，单击**队列列表**。
3. 在顶部菜单栏，选择地域。
4. 在队列列表页面，找到目标队列，在其右侧操作列选择**更多 > 收发消息**。
5. 在队列收发消息快速体验页面的发送消息区域，输入**消息内容**和**消息定时时间**，然后单击**发送消息**。  
页面显示：消息发送成功。

## 3.3. 接收消息

发送消息成功后，您可以从队列中取出消息，与发送到队列的消息进行对比，确认接收的消息与发送的消息是否一致。本文介绍如何在控制台接收消息。

### 前提条件

发送消息

### 操作步骤

1. 登录[消息服务MNS控制台](#)。
2. 在左侧导航栏，单击**队列列表**。
3. 在顶部菜单栏，选择地域。
4. 在**队列列表**页面，找到目标队列，在其右侧操作列选择**更多 > 收发消息**。
5. （可选）在**队列收发消息快速体验**页面的**接收消息**区域，单击**编辑接收消息参数**，在**编辑接收消息参数**面板配置**单次获取最大条数**和**轮询时间**，然后单击**确定**。
6. 在**队列收发消息快速体验**页面的**接收消息**区域，单击**接收消息**。  
**接收消息**区域显示队列的消息列表。
7. （可选）在消息列表中找到目标消息，在其右侧操作列单击**详情**，在**消息详情**对话框中查看消息内容等信息。

## 3.4. 删除队列

本文介绍如何通过控制台删除队列。

### 操作步骤

1. 登录[消息服务MNS控制台](#)。
2. 在左侧导航栏，单击**队列列表**。
3. 在顶部菜单栏，选择地域。
4. 在**队列列表**中，找到目标队列，在其右侧操作列选择**更多 > 删除**。
5. 在**提示**对话框中，阅读提示信息，然后单击**确认**。  
**队列列表**页面目标队列已删除。

## 4. 主题模型快速入门

### 4.1. 创建队列

本文介绍如何通过控制台创建队列。

#### 前提条件

[开通消息服务MNS并授权](#)

#### 操作步骤

1. 登录[消息服务MNS控制台](#)。
2. 在左侧导航栏，单击队列列表。
3. 在顶部菜单栏，选择地域。
4. 在队列列表页面，单击创建队列。
5. 在创建队列面板配置以下参数，然后单击确定。
  - 名称：队列名称。
  - 消息最大长度：发送到队列的消息体的最大长度。
  - 长轮询时间：当队列中没有消息时，该队列的ReceiveMessage请求的最大等待时长。
  - 消息可见性超时时间：消息从队列中取出后从Active状态变成Inactive状态后的持续时间。
  - 消息保存时长：消息在队列中的最长存活时间。从发送到队列开始经过此参数指定的时间后，不论消息是否被取出都将被删除。
  - 消息定时时间：发送到队列的所有消息将延后此参数指定的时间后被消费。
  - 启用日志功能：是否开启日志管理功能。

队列列表页面目标队列已创建。

### 4.2. 创建主题

本文介绍如何在控制台创建主题。

#### 前提条件

[开通消息服务MNS并授权](#)

#### 操作步骤

1. 登录[消息服务MNS控制台](#)。
2. 在左侧导航栏，单击主题列表。
3. 在顶部菜单栏，选择地域。
4. 在主题列表页面，单击创建主题。
5. 在创建主题面板，配置以下参数，然后单击确定。
  - 名称：主题名称。
  - 消息最大长度：发送到主题的消息体的最大长度。
  - 启用日志功能：是否开启日志管理功能。

页面跳转到目标主题的主题详情页面。

## 4.3. 创建订阅

您可以为主题创建订阅，把发送到该主题的消息都推送到订阅该主题的队列中。

### 前提条件

- [创建主题](#)
- [创建队列](#)

### 操作步骤

1. 登录[消息服务MNS控制台](#)。
2. 在左侧导航栏，单击主题列表。
3. 在顶部菜单栏，选择地域。
4. 在主题列表页面，找到目标主题，在其右侧操作列单击查看订阅。
5. 在查看主题的订阅面板中，单击订阅管理。
6. 在订阅管理页面，单击创建订阅。
7. 在创建订阅面板，配置以下参数，然后单击确定。
  - 名称：订阅名称。
  - 推送类型：订阅的推送类型。默认为队列。
  - 接收端地址：推送类型的接收端地址。
  - （可选）消息过滤标签：通过设置的标签对消息进行过滤。
  - 重试策略：向接收端推送消息出现错误时的重试策略。  
重试策略支持选择以下任一类型：
    - 退避重试
    - 指数衰减重试
  - 消息推送格式：设置推送消息到接收端的消息格式。  
消息推送格式可以选择以下任一类型：
    - SIMPLIFIED
    - JSON
    - XML

订阅管理页面目标订阅已创建。

## 4.4. 发布消息

本文介绍如何在控制台把向主题发布的消息推送到订阅的目标队列。

### 前提条件

- [创建队列](#)
- [创建主题](#)

- [创建订阅](#)

## 操作步骤

1. 登录[消息服务MNS控制台](#)。
2. 在左侧导航栏，单击[主题列表](#)。
3. 在顶部菜单栏，选择地域。
4. 在主题列表页面，找到目标主题，在其右侧操作列单击[发布消息](#)。
5. 在[快速体验向主题发布消息](#)页面，配置以下参数，然后单击[发布消息](#)。
  - **消息内容**：待发布消息的正文。
  - **（可选）消息标签**：用于消息过滤的标签。
  - **推送订阅类型**：消息推送到主题的订阅类型。本文以队列为例。页面显示：消息发送成功。

## 4.5. 接收消息

发布消息成功后，您可以从队列中取出消息，与发布到主题的消息进行对比，确认接收的消息和发布的消息是否一致。本文介绍如何在控制台接收主题推送到队列的消息。

### 前提条件

#### 发布消息

### 操作步骤

1. 登录[消息服务MNS控制台](#)。
2. 在左侧导航栏，单击[队列列表](#)。
3. 在顶部菜单栏，选择地域。
4. 在队列列表页面，找到目标队列，在其右侧操作列选择[更多 > 收发消息](#)。
5. （可选）在队列收发消息快速体验页面的接收消息区域，单击[编辑接收消息参数](#)，在编辑接收消息参数面板配置[单次获取最大条数](#)和[轮询时间](#)，然后单击[确定](#)。
6. 在队列收发消息快速体验页面的接收消息区域，单击[接收消息](#)。[接收消息](#)区域显示队列的消息列表。
7. （可选）在消息列表中找到目标消息，在其右侧操作列单击[详情](#)，在消息详情对话框中查看消息内容等信息。

## 4.6. 删除队列

本文介绍如何通过控制台删除队列。

### 操作步骤

1. 登录[消息服务MNS控制台](#)。
2. 在左侧导航栏，单击[队列列表](#)。
3. 在顶部菜单栏，选择地域。
4. 在队列列表中，找到目标队列，在其右侧操作列选择[更多 > 删除](#)。
5. 在提示对话框中，阅读提示信息，然后单击[确认](#)。

队列列表页面目标队列已删除。

## 4.7. 删除主题

本文介绍如何通过控制台删除主题。

### 操作步骤

1. 登录[消息服务MNS控制台](#)。
2. 在左侧导航栏，单击[主题列表](#)。
3. 在顶部菜单栏，选择地域。
4. 在主题列表中，找到目标主题，在其右侧操作列选择更多 > 删除。
5. 在提示对话框中，阅读提示信息，然后单击确认。  
主题列表页面目标主题已删除。

## 5.FAQ

### 5.1. 系统中如何标识消息？

本文介绍系统中如何标记消息的问题。

- Message ID用来标识在队列或主题中的一个消息，在一个队列或主题中每个消息都有唯一的Message ID，但在不同的队列或主题之间中并不唯一。
- 当消息发送到队列或主题时，会生成一个Message ID，此ID一旦产生就不会改变。
- 在队列模式下，当消息被取出时，会将消息的消息体、Message ID以及该次请求的临时句柄（ReceiptHandle）一齐返回给消费者。消费者在有效期内消费完毕之后，使用临时句柄删除消息。

### 5.2. MNS如何保证多个消费者访问同一消息队列，不会丢失消息或重复消费消息？

本文介绍如何保证多个消费者访问同一消息队列，不会丢失消息或者重复消费消息的问题。

中每个队列都具有可配置的不可见时间段属性（即队列的取出消息隐藏时长属性）。

当队列中的某条消息被取出后，在不可见时间段内，其他消费者将无法获取到该条消息。

- 如果消费者在不可见时间内完成了消费，则需要通过临时句柄（ReceiptHandle）进行消息的删除。
- 如果消费者在不可见时间内未完成消费，则需要发送不可见时间段的延长请求（ChangeVisibilityTimeout），否则消息将会在不可见时间段结束后重新被其他消费者取出。

### 5.3. 每条消息会被消费多少次？

本文介绍中每条消息被消费的次数。

在系统设计上保证您队列中的所有消息至少被消费一次，建议您加强应用服务的容错性，以便多次处理同一消息时不会造成错误或不一致。

### 5.4. 如何配置MNS以支持更长的消息保留期？

本文介绍如何配置以支持更长的消息保留期。

要配置消息保留期限，请使用SetQueueAttributes方法设置MessageRetentionPeriod属性。此属性用于指定消息在队列中保留的秒数。目前，消息保留期限的默认值为345600秒（4天）。使用MessageRetentionPeriod属性时，消息保留期限可以设置为60秒（1分钟）到604800秒（7天）之间的任何值。

### 5.5. 如何配置MNS以支持更大的消息大小？

本文介绍如何配置以支持更大的消息大小。

要配置最大消息大小，请使用SetQueueAttributes方法设置MaximumMessageSize属性。此属性指定队列中的消息可以包含的字节数限值。可以设置为1024字节（1 KB）到最大65536字节（64 KB）之间的任何值。如果消息长度超过了64 KB，建议将数据存储存储在OSS中，只存储数据访问地址。详情请参见[超大消息传输](#)。

## 5.6. 消息数、活跃消息数、延迟消息数分别表示哪些消息？

本文介绍控制台上的消息数、活跃消息数、延迟消息数分别表示哪些类型的消息。

各消息数的概念如下：

- 消息数：成功发送的和没有发送的所有消息数。
- 活跃消息数：未经处理的消息数。
- 延迟消息数：设置了延迟时间的消息数。

## 5.7. 消息服务消息批量操作注意事项

提供了批量发送和批量接收消息的接口，既大大提升了QPS，又降低了请求次数，节省了费用。

批量操作注意事项：

- BatchSendMessage一次最多发送16条消息，所有消息的大小加起来，总和不能超过64 KB。
  - 如果您不指定，那么默认消息会做Base64编码（会放大原始消息体），所以实际发送的消息大小不要超过47 KB。
  - 您也可以指定不使用Base64编码，使用原始消息体：

```
message.setMessageBody("message_body", Message.MessageBodyType.RAW_STRING);
```
  - 如果消息超过64 KB，请参见[超大消息传输](#)。
- BatchReceiveMessage一次最多获取16条消息，有时候明明有10条消息，一次BatchReceiveMessage却只能获取5条消息。

例如：在一个队列里顺序发送了10条消息 (m1, m2, m3, m4, m5, m6, m7, m8, m9, m10)，第一次调用BatchReceiveMessage时，接收了5条消息 (m2, m4, m6, m8, m10)，第二次调用BatchReceiveMessage，接收了余下的5条消息 (m1, m3, m5, m7, m9)。

是分多个“切片”存放数据的，批量的操作每次只会到一个“切片”上获取数据，接收到数据后立刻返回，不会等到获取到所有“切片”的数据后才返回。所以数据发送时在“切片”的分配情况就决定了每次批量获取时返回的消息有哪些。所以不保证消息顺序。

如果您要求消息顺序必须先进先出，需要在应用层面解决，请参见[严格保序队列](#)。

## 5.8. 消息优先级为1，就一定优先吗？

本文介绍设置消息优先级和消息消费顺序的关系。

发送消息时，可以指定消息的优先级权值（取值范围1~16，1为最高优先级，默认优先级为8）。优先级越高的消息，越容易更早被消费。

如果顺序发送100条消息，第50条消息的优先级置为1（其余消息优先级默认为8）。

```
CloudQueue queue = createQueue();
for(int i=1;i<=100;i++){
    Message message = new Message();
    if(i==50){
        message.setPriority(1);
    }
    message.setMessageBody("msg-"+i, Message.MessageBodyType.RAW_STRING);
    Message putMsg = queue.putMessage(message);
    System.out.println("PutMessage MsgId: " + putMsg.getMessageId());
}
```

实际上消费者取出来的消息不是全局有序的，而且第50条消息也不是第一个被消费的。

的消息优先级不是全局的，而是局部的。您可以理解为消息存放在多个通道中，称为“切片”。优先级只会 在同一个切片中才有意义。如果取的第一个切片中有高优先级的消息，那么会优先返回；如果取的第一个切片中没有高优先级的消息，也会先返回这个切片中的数据。所以可以支持很高的QPS，但是不保证消息顺序。

消费消息时尽量做到先进先出，因为消息队列的分布式特性，不能保证按照消息的发送顺序去消费消息，所以如果业务必须先进先出，建议在消息中加入序号信息以便消费消息后进行重新排序。

如果您要求消息顺序必须先进先出，需要在应用层面解决，请参见[严格保序队列](#)。

## 5.9. MNS数据丢失或查询不到如何处理？

本文介绍如何排查数据插入MNS后数据丢失或查询不到的原因。

- 如果在控制台和代码里都查询不到刚插入的数据，请按照以下步骤进行排查。
  - i. 登录控制台，找到目标队列，在其右侧操作列选择更多 > 编辑。在编辑队列参数面板，查看以下参数设置的值。
    - **消息可见性超时时间**：表示消息隐藏状态的持续时间，超过此参数设定的时间后如果消息未被客户端消费，则消息恢复为可用状态。
    - **消息保存时长**：表示消息在本队列中最长的保存时间，超过此参数设定的时间后，不论消息是否被取出，都将被删除。
    - **消息定时时间**：表示发送到本队列的所有消息默认将以此参数设定的时间被延后消费。
  - ii. 在队列列表页面，查看可用消息和定时中消息列的数字，并计算出可用消息总数和定时中消息总数。
  - iii. 根据以上两个步骤中获取的参数值，判断队列的配置是否合理。
- 如果在控制台可以查到刚插入的数据，但是在代码里查询不到，请检查代码是否有错误或者请核实SDK版本是否为最新版本。

 **说明** 如果发送消息时，设置了参数DelaySeconds的值，则消息定时时间以此参数的值为准；如果发送消息时，未设置DelaySeconds的值，则消息定时时间以控制台上设置的参数消息定时时间的值为准。